

无 锡 市 政 府 采 购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200-JITC-G2025-0103

采购项目名称：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

采 购 人：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目录

一、投标邀请	3
二、供应商须知	6
三、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31
四、合同文本（格式）	34
五、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0

一、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

（<http://jszfcg.jscz.gov.cn/jszc/logi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项目

2. 项目编号：JSZC-320200-JITC-G2025-0103

3. 采购内容：

一标段：在职教员工体检服务；

二标段：退休教职工体检服务。

其中一标段在职教职工 581 人，二标段退休教职工 225 人。体检人数为预估数，具体数量以实际参加体检人数为准。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72.54 万元（一标段：52.29 万元；二标段：20.25 万元）。

5. 最高限价：900 元/人；

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7. 服务期：一年。

8.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9.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0. 本次采购分两个标段，投标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所有标段的投标，但兼投不兼中，只能中标一个标段。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

3.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的除外）。

4.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5.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

6.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7.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且许可证副本备注栏办理了健康体检执业登记手续。编制内的军队医院应取得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相关证明，应取得有偿服务相关证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 招标文件出售地点：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网址：<http://jszfcg.jscz.gov.cn/jszc/login>）。

3. 招标文件售价：0.00 元/份。

4. 招标文件出售方式：请有投标意向的供应商在招标文件有效获取期内及时至“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http://jszfcg.jscz.gov.cn/jszc/login>）获取。在招标文件有效获取期限内，从“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视为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

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30，解密时限：开启解密后 30 分钟。

2. 开标地点：“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无锡市惠山区钱藕路 12 号

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0510-832760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7 楼

电子邮箱：panhanlin@jitc.cn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瑶 潘翰林

电 话：025-83249926、83307352

二、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200-JITC-G2025-0103 采 购 人：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采 购 方 式：公开招标
2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7 楼
3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1、采购内容：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项目。 2、服 务 期：1 年。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4、预算金额：72.54 万元。（一标段：52.29 万元；二标段：20.25 万元） 5、最高限价：900 元/人 6、本次采购分两个标段，投标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所有标段的投标，但只能中标一个标段。根据投标供应商综合评分排名， 按一标段、二标段先后顺序 依次确定中标供应商，若同一中标供应商在两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则按照一标段、二标段的顺序确定其为一标段中标供应商，其未中标的二标段由该标段后序排序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替补。投标供应商若参加两个标段投标需分标段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7、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8、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 3.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的除外）。 4.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5.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 6.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7.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且许可证副本备注栏办理了健康体检执业登记手续。编制内的军队医院应取得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相关证明，应取得有偿服务相关证明；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截止至 2025 年 5 月 9 日 17:00 前，投标供应商如有需要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也请务必留下联系方式，以便回复）提出“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项目需澄清问题”，并于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项目联系人邮箱：panhanlin@jitc.cn。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澄清，由此造成的

	损失及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回复时间 2025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
6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7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30； 解密时限：开启解密后 30 分钟。 开标地点：“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特别提醒： 本项目进行线上不见面采购活动，供应商准备好制作标书的笔记本电脑、CA 锁（政务 CA），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网上开标大厅，等待开标流程进入“解锁环境”，点击“点击立即解密”进行标书解密，解锁完成后及时关注开标大厅。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8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9	确定中标单位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评审结束。 确定中标单位地点：无锡市学前街 27 号（原无锡师范大楼）4 楼（406 室）。
10	投标文件： 1、投标供应商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从“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前务必确认电脑浏览器设置、CA 证书软件下载等，确保和 CA 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3、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至现场，仅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结束后递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二份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若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则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本次采购采用“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进行采购活动，采购文件发布、报价、评审和中标结果发布全程电子化。
11	有关本次采购活动程序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采购人: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无锡市惠山区钱藕路 12 号 联系人: 唐老师 联系电话: 0510-83276063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7 楼 联系人: 姜瑶 潘翰林 联系电话: 025-83249926、83307352 电子邮箱: panhanlin@jitc.cn 有关本次采购活动程序方面的问题, 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12	1. 供应商“账号注册”及 CA 办理 (1)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按以下流程进行操作: 1) 访问“无锡政府采购网”点击“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以下简称“苏采云”系统)选择供应商版块, 点击“用户注册”按钮, 进行账号注册, 注册完成后需在系统中填写资质信息并提交。也可以直接通过 http://jszfcg.jsczt.cn/ 进入界面。 2) 办理“意源”CA 数字证书和“方正”电子签章(办理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观山路 199 号 12 号楼二楼 9 号、10 号窗口), 办理指南链接: http://jsxcmm.com/help/help.html。 3) CA 驱动下载: 在“苏采云”系统账号登录页面, 点击“驱动下载”链接中的“政务 CA、方正签章控件驱动安装包及安装说明”可以直接下载驱动安装包, 安装包中附有驱动安装手册。 技术服务电话: 0510-81827781(服务时间: 工作日 9:00-11:30, 13:00-17:00) (2) 完成“苏采云”系统账号注册的供应商方可在“苏采云”系统中进行 CA 绑定。登录“苏采云”系统, 插入 CA 后, 点击【账号设置】——【绑定 CA】。

	(3)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信息，所提供的材料应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4) 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操作，由此所产生的损失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以下简称《操作手册》），下载地址：无锡市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苏采云——“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技术支持 QQ：孙先生：442456465；王先生：1476328133。 运维服务热线：17361717606、17312952101 2. 完成项目参与，获取招标文件 供应商可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附件中查看公开招标文件，但不视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途径，如确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必须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内从“苏采云”系统中下载文件（“项目参与”——“采购项目参与”找到需要获取招标文件的项目，点击“我要参与”——“参与投标”——“下载文件”），完成项目参与，将“苏采云”系统中下载的招标文件（后缀名为“.kedt”）导入到“政府采购客户端”，离线按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使用“CA 数字证书”），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 zip，不得超过 150M）并在“苏采云”系统上传该加密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	--

（二）遵循原则

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三）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2.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表明承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4. 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投标使用。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五）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

2. 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将在无锡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苏采云”系统或关注原招标公告媒体上发布的更正公告。因投标供应商未尽注意义务，未及时更新上传投标文件或未全面地关注更正公告导致其提交的投标材料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招标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未中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投标文件的组成

1. 基本目录；

2. 资格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

（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3）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的除外，格式见附件 3）；

（4）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扫

描件加盖公章；

（5）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6）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7）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8）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且许可证副本备注栏办理了健康体检执业登记手续。编制内的军队医院应取得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相关证明，应取得有偿服务相关证明；

注：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其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可以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和签订合同。

上述（1）—（8）项投标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无效。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扫描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第（5）（6）（7）项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扫描件。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他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3. 符合性证明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6）；
- （2）承诺书 1、2（格式见附件 7、附件 8）；
- （3）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9）；
- （4）明细报价分析表（格式见附件 10）；
- （5）投标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1）；
- （6）《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

(7) 其他；

4. 评分标准中对应的所需证明材料（如有自行逐条添加）；

（七）投标文件的要求

1.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2. 投标文件由投标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3. 如无特别说明，投标供应商报价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应由投标供应商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5. 投标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内，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

6. 投标供应商应对 CA 数字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后果自负。

7. 投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网上解密时间进行解密，如未按时解密后果自负。

8.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9. 投标供应商进行网上投标请参照《“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10. 投标费用自理。

11. 投标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正确关联到对应页，在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如因在相对应页面找不到该相关联的文件，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投标文件的撤回

（1）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八）报价说明

报价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人工工资、社保缴纳、材料费、管理费、维护、保险、办公设备、器材、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和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本次报价一经确定，后期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九）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无效：

1. 未按《“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正确操作的；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期限投标的，纸质投标文件（如有）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3. 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4. 投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5.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日期晚于投标截止日期的；
6.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8. 投标文件图片、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导致无法评审的；
9. 投标文件中有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选择性内容的；
10. 恶意串通其他投标供应商，故意哄抬价格或压价的；
11.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2. 不同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不同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3. 投标文件中同一方案有选择性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供应商不能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5. 未通过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的；
1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17.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投标限价的；

18.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19. 不同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投标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电子文档信息一致或雷同的；

20. 同一投标文件中单位名称落款与公章不是同一单位的；

21.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十）开标、评标

1. 开标工作程序

1.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规定，参加开标活动和在苏采云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2 解密时，供应商须自行准备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笔记本电脑、CA 锁、无线网络）登录“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解密后，在评审过程中保持在线，等待评标委员会的询问，并等待评审结果，中途不得离开。如未按要求应答，由此所产生的损失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投标供应商如果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根据《操作手册》规定提出，如“苏采云”系统中《开标记录表》宣布后 5 分钟内未提出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4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解密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开标；开标后，所有投标供应商可在线上开标大厅中看到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2. 资格性审查

2.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2.2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提供资格、资信证明的合法性、真实性，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审查内容：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要求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2）。	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投标的除外，格式见附件3）。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4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提供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5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	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6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7	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9	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且许可证副本备注栏办理了健康体检执业登记手续。编制内的军队医院应取得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相关证明，应取得有偿服务相关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评标工作程序：

3.1 由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并实行回避制度；采购人不参与评审。

3.2 评审时，投标文件出现不一致情形的，按下列规定执行：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

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1）—（4）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供应商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作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要求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要求	审查因素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6）	提供投标函加盖公章。	商务符合性
2	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7、附件 8）	提供承诺书 1、2 加盖公章。	

3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9）（评审时一律按“苏采云”系统自带的“开标一览表”模块中填报的内容为准，开标一览表中必须盖章）	1.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没有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或者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1 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或者分项报价为 0 元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符合性
4	明细报价分析表（格式见附件 10）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按照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须按规定进行在线确认。	
5	投标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1）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有）。	
6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	提供证明材料（如有）。	技术符合性
7	其他	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和签章要求。 2.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 投标文件中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

云)平台”发出“澄清要求函”,接到“澄清要求函”的投标人应当按照要求在“苏采云”系统中提交“澄清响应函”并加盖电子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

接到评委会澄清、说明和补正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及时作出澄清、说明和补正,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将在“苏采云”系统中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标结束后,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3.5 比较与评价

3.5.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结束后,凡属于“(九)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的投标文件不进入比较与评价程序。

3.5.2 经评审有效的投标文件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比较与评价。

3.6 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政策的说明: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 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人。

投标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所有标段的投标，但只能中标一个标段。根据投标供应商综合评分排名，按一标段、二标段先后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供应商，若同一中标供应商在两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则按照一标段、二标段的顺序确定其为一标段中标供应商，其未中标的二标段由该标段后序排序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替补。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采购项目一标段（在职职工）
评标办法：

（一）评分标准：

（1）报价	20 分
（2）体检医生配置	10 分
（3）设备仪器	3 分
（4）服务方案	60 分
（5）基本项目外赠送项目	5 分
（6）业绩	2 分

（二）各项目评分标准

（1）报价：（20 分）

本项目价格权值为20%，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单位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进行评审。参加报价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公告进行公

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参加报价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参加报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细目报价表认真填写,如未按要求填写和提供有效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投标人企业性质如按上述文件规定,同时属于可享受价格扣除的两类或两类以上企业,不享受重复价格扣除。

(2) 体检医生配置(10分)

1) 主检医师(7分):承担CT(限评2人)、内科(限评2人)、B超(限评1人)、外科(限评1人)、妇科(限评1人)检查的体检主检医师,具备从医年限10年及以上,且为副主任医师及以上职称的,有1人全部满足条件的,得1分,此项最高得7分。

2) 参检医师(3分):参检医师(不可与主检医师重复)具有副主任医师及以上职称的,有1人得0.5分;此项最多得3分。

(配置表格式详见评分标准附件3。上述人员不可重复得分,须提供医师资格证书、医师职称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从医年限在上述证书中任一证书体现均可,社保部门出具的由投标单位最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上述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3) 设备仪器(3分)

提供本次体检项目投标人拟投入的低辐射螺旋CT、彩色B超的设备清单,格式详见评分标准附件2。

(1) 低辐射螺旋CT设备至少一台,得基础分0.5分,少于一台不得分,每超一台CT得0.5分,最高1分;

(2) B超设备至少四台,得基础分1分,少于四台不得分,每超一台B超设备得0.5分,最高2分。

(投标时须提供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设备真实图片、购置设备发

票复印件或采购合同复印件或有效期内的设备检定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承诺书（格式见评分标准附件1）。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上述材料不全或不提供者不得分。）

（4）服务方案（60分）无方案不得分

1）总体体检方案（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①体检时间安排、②体检预约方案、③体检流程（有无自动导检系统或导检员）进行综合评价：各方面内容详细具体，能保障体检的有序高效开展，提供高水平的体检服务的，得5分；较多方面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内容，较少方面有所欠缺，可以提供基本可行的体检服务的，得3分；未提供相关描述的，得0分。

2）体检重难点分析（5分）：

对体检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体检的重难点环节有充分的分析得5分；针对体检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体检的重难点环节有较充分的分析得3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3）医疗卫生安全保障（15分）：

①体检过程中确保医疗卫生安全，有方案能够杜绝医疗卫生安全事件的发生，内容完善可行，能体检过程中确保医疗卫生的得5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3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对于具有辐射性或对人体有一定副作用的体检项目，具有有效的防护措施，内容完善可行得5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3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针对体检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或突发情况，有充足的处理预案内容完善可行得5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3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4）体检中心场所情况（5分）：

体检场所环境舒适、男女体检区域划分清晰，能够满足本项目单日容量>250人体检且不拥堵的要求得5分；体检场所一般、基本满足体检需要得3分；需提供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体检报告及建立健康档案（12分）：

①能够提供规范科学详细的职工体检报告（纸质版+电子版）得3分；内容

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能够提供职工健康档案和保健治疗建议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能够提供单位总检分析报告并可以配合学校定期提供健康讲座等服务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④能够保证体检报告的私密性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6) 其他配套服务（18 分）：

①提供免费停车服务得 1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提供免费健康早餐（至少提供 8 种健康早餐品种，早餐品种丰富、新鲜营养）得 2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体检高峰时段应对方案，应对措施合理可行的得 5 分；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④后续为采购单位职工提供方便就医方案，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方案较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⑤对体检结果异常者后期就医提供方便的方案及其他特色服务，方案内容合理，针对性强得 5 分；内容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5）基本项目外赠送项目（5 分）

1) 甲状腺彩色 B 超，得 1 分；

2) 幽门螺杆菌 C13 呼气检测，得 1 分；

3) 宫颈 TCT（女），得 1 分；

4) 肿瘤标志物 CA199，得 1 分；

5) 颈动脉彩超（≥45 周岁），得 1 分。

（6）业绩（2 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承担过类似体检项目（新生体检、入职体检的除外）的业绩，每有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时间、人数以合同载明的服务时间、服务人数为准。其中在一个服务期内同一个单位分年度多次签订的合同仅计入一个合同。要求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在投标文件内。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该项不得分。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采购项目二标段（退休职工）
评标办法：

（一）评分标准：

（1）报价	20 分
（2）体检医生配置	3 分
（3）设备仪器	3 分
（4）服务方案	60 分
（5）基本项目外赠送项目	10 分
（6）业绩	1 分
（7）接送车服务	3 分

（二）各项目评分标准

（1）报价：（20 分）

本项目价格权值为 20%，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单位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进行评审。参加报价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公告进行公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参加报价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参加报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

规定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细目报价表认真填写,如未按要求填写和提供有效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投标人企业性质如按上述文件规定,同时属于可享受价格扣除的两类或两类以上企业,不享受重复价格扣除。

(2) 体检医生配置 (3 分)

参检医生中具有副主任医师职称的,每个得 0.5 分;具有主任医师职称的,每个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3 分。

(配置表格式详见评分标准附件 3,上述人员须提供医师资格证书、医师职称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社保部门出具的由投标单位最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返聘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上述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3) 设备仪器 (3 分)

提供本次体检项目投标人拟投入的低辐射螺旋 CT、彩色 B 超的设备清单,格式详见评分标准附件 2。

(1) 低辐射螺旋 CT 设备至少一台,得基础分 0.5 分,少于一台不得分,每超一台 CT 得 0.5 分,最高 1 分;

(2) B 超设备至少四台,得基础分 1 分,少于四台不得分,每超一台 B 超设备得 0.5 分,最高 2 分。

(投标时须提供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设备真实图片、购置设备发票复印件或采购合同复印件或有效期内的设备检定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承诺书(格式见评分标准附件 1)。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上述材料不全或不提供者不得分。)

(4) 服务方案 (60 分) 无方案不得分

1) 总体体检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①体检时间安排、②体检预约方案、③体检流程(有无自动导检系统或导检员)进行综合评价:

各方面内容详细具体,能保障体检的有序高效开展,提供高水平的体检服务的,得 5 分;

较多方面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内容,较少方面有所欠缺,可以提供基本可行的体检服务的,得 3 分;

未提供相关描述的，得 0 分。

2) 体检重难点分析（5 分）：

针对体检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体检的重难点环节有充分的分析得 5 分；针对体检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体检的重难点环节有较充分的分析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3) 医疗卫生安全保障（15 分）：

①体检过程中确保医疗卫生安全，有方案能够杜绝医疗卫生安全事件的发生，内容完善可行，能体检过程中确保医疗卫生的得 5 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对于具有辐射性或对人体有一定副作用的体检项目，具有有效的防护措施，内容完善可行得 5 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针对体检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或突发情况，有充足的处理预案内容完善可行得 5 分。内容有待完善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4) 体检中心场所情况（5 分）：

体检场所环境舒适、男女体检区域划分清晰，能够满足本项目单日容量>250 人体检且不拥堵的要求得 5 分；体检场所一般、基本满足体检需要得 3 分；需提供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体检报告及建立健康档案（12 分）：

①能够提供规范科学详细的职工体检报告（纸质版+电子版）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能够提供职工健康档案和保健治疗建议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能够提供单位总检分析报告并可以配合学校定期提供健康讲座等服务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④能够保证体检报告的私密性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6) 其他配套服务（18 分）：

①提供免费停车服务得 1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②提供免费健康早餐（至少提供 8 种健康早餐品种，早餐品种丰富、新鲜营养）得 2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③体检高峰时段应对方案，5 分；应对措施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的得 1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④后续为采购单位职工提供方便就医方案，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方案较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⑤对体检结果异常者后期就医提供方便的方案及其他特色服务，方案内容合理，针对性强得 5 分；内容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得 3 分；内容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5）基本项目外赠送项目（10 分）

- 1) 肿瘤标志物 CA199，得 0.5 分；
- 2) 肿瘤标志物 NSE，得 0.5 分；
- 3) 肿瘤标志物 72-4，得 0.5 分；
- 4) 肿瘤标志物 CY-211，得 0.5 分；
- 5) 肿瘤标志物糖类抗原 CA24-2，得 0.5 分；
- 6) 肿瘤标志物胃蛋白酶原（PG I、PG II、PG I /PG II 比值），得 0.5 分；
- 7) 颈动脉彩超，得 0.5 分；
- 8) 甲状腺功能三项，得 0.5 分；
- 9) 甲状腺彩色 B 超，得 0.5 分；
- 10) 同型半胱氨酸，得 0.5 分；
- 11) 幽门螺杆菌 C13 呼气检测，得 1 分；
- 12) HPV（女，16/18 分型），得 0.5 分；
- 13) 糖化血红蛋白，得 0.5 分；
- 14) 心肌酶三项，得 0.5 分；
- 15) 宫颈 TCT（女），得 0.5 分；
- 16) 免疫球蛋白 3 项(IgG、IgA、IgM)，得 0.5 分；
- 17) 恶性肿瘤特异性生长因子（TSGF），得 0.5 分；
- 18) 冠脉钙化积分，得 0.5 分；
- 19) 乳腺钼靶（女）（B 超异常员工需要可免费提供升级服务），得 0.5 分

备注：所有肿瘤检测必须采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含基础项目肿瘤指

标），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肿瘤检测是否采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含基础项目肿瘤指标）

（6）业绩（1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承担过类似体检项目（新生体检、入职体检的除外）的业绩，每有一份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

注：时间、人数以合同载明的服务时间、服务人数为准。其中在一个服务期内同一个单位分年度多次签订的合同仅计入一个合同。要求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在投标文件内。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该项不得分。

（7）接送车服务（3分）

①承诺能够为退休人员提供免费接送车服务的（无锡市内设立至少 3 个接送站点），得 1 分，格式自拟，未承诺该项不得分。

②接送车数量，有一辆接送车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车辆信息（车牌、型号）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该项不得分。

注：除招标文件“（八）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中涉及到本项评分的情况外评委在 5 人及 5 人以上的，取所有成员的平均值。评委一般按照上述评分要求及投标文件实际内容酌情评分。评分办法及评分细则的解释权属采购人。未列入本评分细则的其他条件不作为评分内容。

（十一）确定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按照得分高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每标段一名中标人。采购人将在无锡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对未中标人告知其评审得分与排序。

2.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二）废标的确认：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

（十三）中标无效的确认：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的；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四）签订、履行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代理机构一份。上述合同需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经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见证。

（十五）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选择信用担保形式。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函担保。专业担保机构根据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凭据，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保函，中标、成交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采用电子履约保函形式，具体操作可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的保险保函模块进行办理，也可通过无锡市政府采购网、“苏采云”系

统链接访问（首次使用需注册）。

（十六）合同融资

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锡财购〔2020〕17号），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选择采用合同融资形式。

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供应商与金融机构按照“银企自愿，风险共担”的原则开展融资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无锡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一体化系统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在线提出融资申请，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金融机构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确定融资成交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采用合同融资形式，中标人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无锡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十七）其他：

本项目代理费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根据《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的标准下浮30%，评审专家费据实收取（暂定人民币叁仟元整）向中标人收取。

三、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中标供应商负责体检、体检结果分析、治疗建议及健康评估报告。体检工作必须以人为本、认真负责、确保质量、优质服务。

（一） 体检基础项目及服务要求：

1. 体检基础项目清单：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一般检查	含血压、身高、体重、人体成分分析等。
2	内科	通过视、触、叩、听检查心、肺、肝、脾等重要脏器的基本状况，发现常见疾病的相关征兆，初步排除常见疾病。
3	外科	通过体格检查，检查皮肤、甲状腺、脊柱四肢等重要脏器基本情况，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相关征兆，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通过肛门指检初步诊断直肠有无病变。
4	耳鼻喉科	通过对耳、鼻、咽、扁桃体等器官的常规检查，初步筛查常见疾病。
5	眼科（含裂隙灯、眼底、眼压检查）	通过裂隙灯、眼底检查、眼压检查，初步筛查眼部疾病。
6	肝功能全套	肝脏的基本功能，用于诊断肝脏功能异常、急慢性肝炎、肝硬化、肝癌等。
7	肾功能全套	含肌酐、尿素氮、尿酸等，诊断肾功能异常，痛风，高尿酸血症等。
8	空腹血糖	评价人体空腹状态下糖代谢是否正常，评估糖尿病患者空腹血糖控制是否达标。空腹血糖是诊断糖代谢紊乱的最常用和最重要指标。
9	血脂四项（甘油三酯，胆固醇，低/高密度脂蛋白）	测定血清中血脂含量，它们的增高或降低与动脉粥样硬化的形成有很大的关系。用于评价受检者的脂肪代谢水平，血脂代谢紊乱评价、动脉粥样硬化性疾病危险性预测和营养学评价。
10	血常规	白细胞异常、红细胞异常、贫血等
11	尿常规	肾脏代谢功能异常、泌尿系统感染、肾炎等
12	肿瘤标志物癌胚抗原（CEA）	CEA 明显升高时常见结肠癌、胃癌、肺癌、胆管癌；在肝癌、乳腺癌、卵巢癌、胰腺癌时也有升高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3	肿瘤标志物甲胎蛋白 (AFP)	用于原发性肝癌以及生殖系统肿瘤的鉴别诊断。其他消化道肿瘤, 如胃癌、胰腺癌、结肠癌、胆管细胞癌等, 也可引起 AFP 升高
14	肿瘤标志物 PSA 两项 (TPSA、FPSA) (男)	前列腺肿瘤 (TPSA 和 FPSA, 观察两者的比值)
15	肿瘤标志物 CA125 (女)	卵巢、子宫肿瘤
16	肿 瘤 指 标 CA153 (女)	乳腺癌肿瘤指标
17	腹部彩色 B 超 (肝胆脾胰肾)	脂肪肝、肝血管瘤、肝囊肿、肝癌、胆囊炎、胆结石、胆囊息肉、脾肿大、胰腺癌、肾囊肿、肾肿瘤
18	前列腺 B 超 (男)	前列腺增生, 慢性前列腺炎, 前列腺钙化灶, 前列腺结石
19	乳腺 B 超 (女)	乳腺小叶增生、乳腺纤维瘤、乳腺癌
20	子宫附件 B 超/阴超 (女, 自选)	子宫肌瘤、肿瘤, 卵巢囊肿、肿瘤
21	心电图	心室肥大、心肌梗塞、心律不齐等
22	胸部 CT (不含片)	肺结核、肺肿瘤、支气管炎、肺炎、心脏的大小等
23	妇科常规、白带常规 (已婚女)	阴道、宫颈有无异常、子宫及卵巢的形态与大小、霉菌、滴虫、细菌感染

2. 服务要求:

(1) 承检单位接受检单位提供的花名册, 认真填写体检表及各种检验单, 严格执行保密制度, 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泄露有关体检情况和受检人个人信息。

(2) 各种检查单, 检验单应规范整齐贴在体检表中相应的位置, 不得随意放置。体检中若出现体检表, 检验单, 报告单丢失, 应由承检医院免费再检。

(3) 体检当天必须提供所有体检人员早餐。

注意: 投标供应商所报体检基础项目必须满足, 服务要求必须满足, 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必须逐条响应, 不接受负偏离, 若有负偏离, 则为无效标。

(二) 其他要求及说明:

1. 体检范围: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全体在职职工及退休职工。

2. 参加体检人数: 体检共 806 人, 其中一标段为在职教职工 581 人, 二标段为退休教职

工 225 人。体检人数为预估数，具体数量以实际参加体检人数为准。

3. 体检要求：本项目分两个标段招标，其中一标段为在职教员工提供体检服务，二标段为退休教职工提供体检服务。

4. 体检医生配置：医生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

5. 体检时间：具体以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的体检时间为准。

6. 体检地点：规定期限内，教职工前往中标体检单位进行体检。

7. 付款方式：体检完毕、个检报告交付学院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内付款，付款金额以实际体检人数确定，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

四、合同文本（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项目（项目编号：_____）实施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需方（采购人）：_____

供方（成交方）：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内容：_____

成交总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质量和包装要求及验收标准：_____

交货期或完工期：_____

交货地点和方式：_____

货款支付步骤和办法：_____

售后服务：_____

违约责任：_____

解决争议的方式：_____

其它事项：_____

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成交通知书，供方在报价、谈判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并经采购代理机构见证后生效。

需方（采购人）：_____（盖章）_____供方（成交方）：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见证方：_____（盖章）

供方户名：

见证人：

年 月 日

供方开户银行：

供方账号：

备注：供需双方必须以本格式文本，按照合同条款拟订合同。

合同条款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确定事项订立）

（一）合同内容：需方向供方购买_____。

（二）价格及支付：

1. 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合同总标的额为_____元。

2. 付款方式：体检完毕、个检报告交付学院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内付款，付款金额以实际体检人数确定，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

3.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付：

本项目是/否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_____。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间：_____，缴纳形式：_____。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时间：_____，退付办法：_____。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_____。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_____。

（三）知识产权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其交付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供方应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质量要求与检验：

1. 供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和供方响应文件提供合格的货物及服务。

2. 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需方均可以拒绝接受，供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重新提供服务，且不得影响需方正常工作，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因更换或重作导致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本规定并不免除供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质量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随机备件、装箱单、质量证书等随机资料及包装完整无破损。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供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 货物运到需方指定地点并经需方验证签收后，由于需方保管不善造成的质量问题，

供方应负责修理，但有关费用由需方承担。

6. 经验收不合格的，供方应当按照需方要求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标准。逾期不予整改或经整改仍不能符合相关要求，或者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需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并追究供方的违约责任。

7. 需方不得擅自变更招投标文件约定的性能、指标等相关内容，如有变更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程序执行。

（五）交货条件：

1. 交货日期（或完工期）：_____

2. 供方在验收时应先用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通知需方。

3. 货物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或相关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供方包装或运输不当等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供方负责调换或补缺，如因此导致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4. 货物交货时，所有货物必须带有货物质量检验合格证书、中文质保单、装箱单、中文货物安装使用说明书。其它附件所有部件必须原包装。

5. 运输及到货地点：由供方负责办理运输并承担所有费用，直接送到需方指定地点，即：以合同书上的地点为准。

（六）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1. 供方负责本项目的安装和调试，并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标准，并正确且安全地安装。

2. 供方提供的服务全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供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3.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 需方应向供方现场调试的技术人员及维修人员提供方便条件，有关费用由供方负责。

5. 需方如要求供方提供招标文件及供方投标文件以外的其它服务，其费用另定。

（七）违约责任：

1.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

进行核实，并有权根据情况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及损害赔偿金（如有），或依照法律程序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延期应通过签订补充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并履行。

2. 如供方逾期交货且未经需方同意延长交货时间，除不可抗力外，每逾期一日，供方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的万分之五的标准累计计算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个工作日的，需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需方如已支付费用的，供方全部返还，且供方应依照合同总价的 30%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如给需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3. 需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时，每逾期一日，需方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五的标准累计计算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4. 由于需方的原因要求延期交货，需方应按规定承付货款，并承担供方提供的代为保管费。（有关仓储规定另议）

5. 供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由供方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并按照合同总价的 30%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因招、投标产生的其他责任及后果按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处理方式执行。

6. 由于供方提供货物质量和安装存在问题和缺陷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供方应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需方无关。如不可避免地造成需方损失的，需方有权向供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需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供方并应依照合同总价的 20%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如给需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供方还应负责赔偿。

7. 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8. 采购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事件。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且在采购代理机构见证后即生效。

2. 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依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供需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可选择以下方式处理：

(1) 向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需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合同中未有约定的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或技术文件规定予以解决。

5. 供需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五、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单位）针对本次_____项目进行投标，并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记录。

2. 本公司（单位）具备本次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本公司（单位）无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承诺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投标供应商名称）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特授权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参与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以及其他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附件 4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 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其企业规模实行承诺制，投标供应商应对其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公告进行公示。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6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此次投标。

一、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总价见《开标一览表》。

二、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文件、资料；

三、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投标的有效期限为开标之日起 90 天，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四、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任务。

五、我方完全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决定中标者的方式。

六、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同意由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协调解决，并按照相关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处理。

七、我方认可并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

八、如我方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及中标后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

九、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愿意在见证合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有）。且我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理。

十、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交易中心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附件 7 承诺书 1（格式）

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拟向_____（采购人名称）递交关于
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在此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人代表_____（姓名）以合
法地位在此郑重承诺：

1. 本公司（单位）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本公司（单位）保证中标并合同签订生效后，将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所投的投标文件中做出的相应承诺将相关人员及时配置到位；
3. 本次投标没有借用别人资质，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真实、准确，没有使用虚假资质或虚假资料；
4. 在投标过程中不串通投标、围标、哄抬报价，或不计成本、低价抢标等行为；
5. 不使用贿赂等不正当手段；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受到刑事处罚或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吊销许可证或营业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质量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7. 我方本次投标提供的所有材料均为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
8. 实事求是回答招标人提出的相关问题。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将履行诚信承诺的义务，承诺如果出现上述任何一种情况后，招标人都有权取消我们的投标资格，无论中标或进场与否。在情节严重时，招标人有权将我们列入招标人的黑名单，不得参加招标人的所有招投标活动。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所称“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为准，即：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200 万元以上数额罚款记录。

附件 8 承诺书 2（格式）

投标单位廉洁承诺书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纪委：

我单位办理了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投标报名申请。为确保该项目工程质量，有效制止招投标过程中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预防和遏制招投标中的行贿受贿等违法犯罪活动，我单位在此承诺：

在投标活动中，我们将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有关招标投标管理制度开展投标活动，做到不以任何形式向招标方任何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金（礼券）等好处；不邀请招标方人员参与宴请及高档娱乐活动；不串通报名投标，不弄虚作假，不以回扣等方式拉拢招评标人员；不做其他违纪违规事项。

我们将认真履行以上承诺，并接受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检查，若有违反，将接受问责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和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9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2025 年全校教职工体检
投标单价	_____（元/人）
投标总价（暂定）	一标段：_____（元） 二标段：_____（元）
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评审时一律按“苏采云”系统自带的“开标一览表”模块中填报的内容为准，开标一览表中必须盖章。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明细报价分析表（格式）；

结合需求部分和评分中增值服务自行填写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投标偏离表（格式）

投标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名称	采购要求	实报内容	偏离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①本表不得删除；
②如无任何偏离，请于本表“偏离说明”中注明“无偏离”。
③如有偏离项，请于本表中列明偏离内容，如需要可自行延长，其余无偏离内容不须赘述。

评分标准附件 1：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____（投标人名称）____ 在此承诺：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公司）_____项目的投标，我公司承诺：在投标文件中针对本次体检项目拟投入的低辐射螺旋 CT、彩色 B 超的设备，均保证在本次体检项目中投入使用。若发生实际使用的低辐射螺旋 CT、彩色 B 超的设备数量少于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拟投入本次体检项目的低辐射螺旋 CT、彩色 B 超的设备数量进而影响体检效率，导致体检教职工投诉至学校的情况，我公司承诺及时补齐设备，若不能及时补齐设备的，愿接受合同金额 10% 的罚款。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标准附件 2

设备仪器配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仪器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备注：1. 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2. 根据评分点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于表后。

评分标准附件 3

体检医生配置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周岁)	本次体 检岗位	专业	职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备注：1. 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2. 根据评分点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于表后。